

中线建管局网站送稿

拟稿人: 王帅 处室负责人审核: 李春燕 部门负责人审核:

魏峰

南水北调中线建管局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1. 采购条件

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受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委托, 对南水北调中线建管局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服务项目进行采购。现邀请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 南水北调中线建管局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2.2 合同编号: ZXJ/YW/JF-020

2.3 采购内容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建设管理局需创建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拟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符合条件的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下简称供应商)。供应商负责将交易平台对接到南水北调中线建管局网站主页和采购人拟建的办公自动化系统, 并对接监督平台。供应商须完成创建采购人需求的定制化模块开发并上线运行。

2.4 计划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采购人需求的定制化模块开发并上线运行; 服务期暂定 3 年。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供应商拥有并独立运营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应当已经对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并获得相应的对接成功证明;

3.3 供应商所运营的交易平台应当已经通过国家认监委认可第三方机构的检测认证;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争性磋商。

4. 竞争性磋商文件领取时间及地点

4.1 凡有意申请参加竞争性磋商者, 请于 2017 年 5 月 19~23 日, 上午 9 时~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17 时发送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函扫描件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hczbdl@yeah.net)。

4.2 注意事项：报名函格式自制，报名函应列明单位名称、所报项目名称、具备的资格条件、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联系邮箱等内容。投标报名函应清晰可辨，供应商按规定发送投标报名函后应致电代理公司进行信息确认。

4.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式：报名成功后，我方将把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版发送至上述所留邮箱。

5.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谈判时间及地点

5.1 提交响应文件时间：2017年5月27日上午9:30前。

5.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1号A座）。

6.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网站上发布。

7.联系方式采购人：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1号A座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平路16号

联系人：杨豪

联系电话：0371-69153806

传真：0371-69153807